

考試院第 14 屆第 10 次會議議程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27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宣讀本屆第 9 次會議紀錄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3 頁至第 8 頁）。

二、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

（一）第 8 次會議，考選部函陳公務人員考試增列需用名額處理要點修正草案一案，經決議：「1. 照部擬及本院法規委員會意見通過。2. 會議紀錄同時確定。」紀錄在卷。業於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17 日函復考選部。

（二）第 8 次會議，考選部函請准舉辦 114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、一般警察人員、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、移民行政人員考試及 114 年特種考試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考試，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，經決議：「1. 照案通過，請黃委員東益擔任本考試典試委員長。2. 會議紀錄同時確定。」紀錄在卷。業於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17 日呈請特派，另函復考選部。

三、書面報告

考選部函陳 113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典試及試務辦理情形及關係文件（提報院會資料不含部函附件二至六），請核備一案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9 頁至第 16 頁）。

四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業務報告

五、臨時報告

貳、討論事項

一、考選部函請准舉辦 114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，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，請討論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17 頁至第 30 頁）。

二、考選部函請准舉辦 114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

考試醫師中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（第二階段考試），並請
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
，請討論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31 頁至第 36 頁）。

參、臨時動議